

股票代码：002466

股票简称：天齐锂业

公告编号：2020-144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并购贷款展期相关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并购贷款情况概述

2018年10月26日，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天齐锂业”）及全资子公司 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1 Pty Ltd.（以下简称“TLAI 1”）、Inversiones TLC SpA（以下简称“ITS”）与跨境并购银团签署了 *Syndicated Facility Agreement*（以下简称“《境内银团贷款协议》”）等文件，由 TLAI 1 向银团借入贷款 25 亿美元（下称“境内银团贷款”）。其中：（1）A 类贷款 13 亿美元，贷款期限 1 年，到期后可展期 1 年，自正式放款的当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起算；（2）B 类贷款 12 亿美元，贷款期限 3 年，到期后可展期 1 年，展期期限到期后，可再次展期 1 年，自正式放款的当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起算。

2018年10月29日，天齐锂业、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Investments 2 Pty Ltd.（以下简称“TLAI2”）、ITS 与跨境并购银团签署了 *Syndicated Facility Agreement*（下称“《境外银团贷款协议》”）等文件，由 TLAI 2 向银团借入贷款 10 亿美元（以下简称“境外银团贷款”，与境内银团贷款合称“并购贷款”）。贷款期限 1 年，到期后可展期 1 年，自正式放款的当日 2018 年 11 月 29 日起算。2020 年 1 月，公司已使用 2019 年 12 月配股募集资金提前偿还境外银团贷款本金约 4.16 亿美元，剩余境外银团贷款本金为 5.84 亿美元。

2020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及公司相关子公司与银团已签署《展期函》，银团同意将境内银团贷款项下的 A 类贷款 13 亿美元和境外银团贷款余额 5.84 亿美元合计 18.84 亿美元自到期日起展期至以下日期之中的较早者：（1）2020 年 12 月 28 日；（2）银团代理行确认签署的《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生效之日。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并购贷款展期的进展情况公告》(公告编号:2020-127)。

2020年12月7日,公司收到银团代理行签发的《条款清单》,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9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申请并购贷款展期暨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31)。

二、相关事项进展情况

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及公司相关子公司已按照《条款清单》的主要内容,与银团签署了 *Amendment and Extension Deed* (以下简称“《修订和展期契约》”)及其附件 *Amended and Restated Facility Agreement* (以下简称“《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等。其主要内容如下:

借款人	TLAI 1	TLAI 2
贷款人	境内银团	境外银团
贷款币种及余额	A类贷款:13亿美元 B类贷款:12亿美元	C类贷款:5.84亿美元
修订和展期后的贷款到期日	A类贷款:2021年1月8日;在满足2021年1月5日股东大会对展期及担保事项审议通过及ITS担保生效并办妥登记等情形下,自动展期至2021年11月26日;附条件自动再次展期至2022年11月25日。 B类贷款:2021年1月8日;在满足2021年1月5日股东大会对展期及担保事项审议通过及ITS担保生效并办妥登记等情形下,自动展期至2023年11月29日;附条件可再次展期至2024年11月29日。	C类贷款:2021年1月8日;在满足2021年1月5日股东大会对展期及担保事项审议通过及天齐鑫隆股权质押生效并办妥登记等情形下,自动展期至2021年11月26日;附条件自动再次展期至2022年11月25日。
再次展期的实质性条件	A类贷款:TLEA完成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交易,且通过该交易偿还A类和C类贷款本金不低于12亿美元,并偿付该部分本金对应的利息,且担保持续有效,无违约事件;C类贷款再次展期的条件同时满足。 B类贷款:A类贷款和C类贷款后续展期的条件同时满足,且经银团一致同意。	C类贷款:TLEA完成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交易,且通过该交易偿还A类和C类贷款本金不低于12亿美元,并偿付该部分本金对应的利息,且担保持续有效,无违约事件;A类贷款再次展期的条件同时满足。

修订及展期后的利率	A类贷款：维持现利率机制；自2021年11月27日起利率增加10BP。 B类贷款：维持现利率机制；自2022年11月30日起利率增加5BP；如果再次展期，自2023年11月30日起利率增加10BP。	C类贷款：维持现利率机制。
付息周期	A+C类贷款付息周期由3个月调整为6个月，B类贷款付息周期保持6个月；每个付息期公司按6个月Libor+200BP支付利息，差额利息连同按实际到期利率与6个月Libor+200BP之间的差额利率计算复利，于对应本金到期日支付。	
强制提前还款安排	公司全资子公司TLEA完成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交易后，偿还本金不低于12亿美元。	
重要约束性条件	在约定时间内，公司全资子公司TLEA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交易未完成或交易失败，且无银团认可的其他合理还款方案，展期提前中止。	

同时，作为上述并购贷款展期的条件，公司需继续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的财产提供担保。2020年12月28日，公司及公司相关子公司作为担保方签署了《修订和展期契约》。公司提供的保证和担保财产范围（均以截至协议签署日公司及相关子公司所持有的）包括：ITS将所持有的Sociedad Qum ícay Minerade Chile S.A. 23.77%全部A类股权提供股份质押；天齐锂业、Tianqi Lithium Energy Australia Pty Ltd（原全资子公司Tianqi UK Limited，以下简称“TLEA”）、天齐鑫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齐鑫隆”）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天齐锂业将所持有的天齐锂业（射洪）有限公司100%股权、天齐鑫隆100%股权、TLEA 100%的股权以及西藏日喀则扎布耶锂业高科技有限公司20%的股权作为质押担保，成都天齐锂业有限公司所持有的重庆天齐锂业有限责任公司86.38%的股权、天齐锂业（江苏）有限公司100%股权和Tianqi Lithium Kwinana Pty（以下简称“TLK”）100%股权；TLEA和TLK的资产抵押担保；天齐鑫隆将所持有的TLAI2的100%股权作为质押担保；TLEA将所持有的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的51%股权作为质押。TLAI2将所持有的TLAI1的100%股权作为质押担保，TLAI1将所持有的ITS100%股权作为质押担保，ITS提供的公司资金担保；TLAI1和TLAI2将所持现有或将来的全部资产或权益作为担保。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蒋卫平先生为并购贷款展期提供个人保证担保；蒋卫平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各持股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将其持有的共计1.0003亿股天齐锂业A股股份存入了指定托管证券账户，并承诺不对其进行处置或设置任何担保。

此外，为确保TLEA增资引入战略投资者事宜能顺利并符合预期推进，银团同意在该交易的付款日解除所涉及的相关抵质押，此等抵质押包括：TLEA的保证担保和资

产抵押、TLEA 持有的 Windfield Holdings Pty Ltd 的 51%股权质押、Tianqi Lithium Australia Pty Ltd 持有的 TLK 的 100%股权质押及 TLK 资产抵押。

三、本次贷款展期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本次贷款展期基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需求及股权融资计划，有利于改善公司债务结构，缓解公司资金压力，更好的支持公司的业务开展。

本次签署的《修改及重述的贷款协议》附带展期中止的约束性条款，如果公司无法按约定进度完成全资子公司增资扩股引入战略投资者事宜，且无其他银团认可的合理方案，可能引发上述并购贷款加速到期的风险。如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不能按时足额偿还到期债务，亦不能与债权人就债务偿还达成新的约定，可能引发债务交叉违约等风险，涉及罚息、违约金和滞纳金的支付义务，也可能面临诉讼、仲裁、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冻结或处置等风险；同时亦可能会对其他债权人对公司的信心造成影响，从而进一步减弱公司的融资能力，加剧资金紧张局面。

未来如有重要信息更新或重大进展，公司将及时履行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谨慎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

特此公告。

天齐锂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二十九日